

沂财农整指〔2020〕17号

关于下达2020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(省财政补助)预算指标的通知

沂南县水利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鲁财农整指〔2020〕3号、市财政局临财农整指〔2020〕11号文件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现下达给你单位2020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（省财政补助）预算指标**1825**万元，支出列2020年“2130305”“农林水支出”类“水利”款“水利工程建设”项预算支出科目，专项用于重点水利工程建设。

该资金已纳入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范围，请严格按照上级有关规定，扎实推进涉农资金统筹整合，并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确保按期完成重点水利工程建设任务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沂南县财政局

2020年4月21日